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5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5月26日10时以通讯会议方式如期召开，参加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廖廷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拟购买泸州弘盛化工园区运营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廖廷君、龚正英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修改〈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关于修订〈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修改〈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一）（二）（三）（四）须提请股东会审议，其中，议案（三）（四）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

三、备查文件

（一）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二）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核意见

（三）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